

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法院

民事裁定书

(2019)苏 0507 破 15 号之三

本院于 2019 年 12 月 30 日受理苏州华顺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对苏州申联玩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联玩具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指定江苏六典律师事务所担任管理人。2021 年 4 月，管理人向本院提出申请，请求对编制的《苏州申联玩具有限公司无异议债权表》予以裁定确认。本院于 2021 年 7 月 19 日作出(2019)苏 0507 破 15 号之二民事裁定书，对苏州市白领家居广场等 43 位债权人对苏州申联玩具有限公司享有的债权裁定予以确认。2022 年 12 月 5 日，本院收到管理人的申请，管理人请求对编制的《苏州申联玩具有限公司无异议债权表（二）》予以裁定确认。

本院查明：根据管理人的工作报告显示，在(2019)苏 0507 破 15 号之二民事裁定书出具后，管理人另进行了后续债权申报、核查工作。其中，债权人国家税务总局苏州市相城区税务局第一次申报债权金额为 2344331.97 元（其中税收债权 1691380.61 元，普通债权 652951.36 元），已经（2019）苏 0507 破 15 号之二号民

事裁定书予以裁定确认。后国家税务总局苏州市相城区税务局根据厂房租赁情况重新核定欠税 3817080.78 元（其中税收债权 2804063.01 元，普通债权 1013017.77 元）并重新申报，管理人依法予以认定，故本次国家税务总局苏州市相城区税务局债权在原裁定确认债权基础上增加认定债权 1472748.81 元（其中税收债权 1112682.40 元，普通债权 360066.41 元）。债权人曾建华申报债权总额为 500000 元，管理人经审查后认定债权 342738 元，债权性质为普通债权。管理人于 2021 年 9 月 23 日依法将曾建华的债权认定结论交由第三次债权人会议核查，债权人未提出异议，亦未有债权人起诉至法院；债权人马惠忠于 2020 年 2 月 28 日第一次申报债权 1397130 元，管理人经审查后认定 1202401 元，不予认定金额 194729 元。2021 年 4 月，马惠忠第二次申报债权 6575600 元，经管理人审查后认定 5119664 元，不予认定 1455936 元；以上，管理人认定马惠忠享有债权 6322065 元，债权性质为普通债权。管理人另审查认定债权人赵云享有债权 1007749.92 元。债权人盛佳泉享有债权 48196.44 元，其中普通债权 46810.90 元，劣后债权 1385.54 元。另根据苏州申联塑胶有限公司管理人所提供的相关资料和管理人调查，管理人审查认定债权人苏州市相城区蠡口文化印刷厂、昆山大世界油墨涂料有限公司、广东冠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隆顺油品有限公司、苏州飞蓝软件有限公司、浙江东部塑胶股份有限公司申报的债权。另外，管理人依据相关判决结果依法对债权人苏州鼎尊厨房设备有限公司、顾加楼、苏州鑫美嘉和装饰有限公司等申报的债权作出审核意见。管理人

并已将债权认定结论交由全体债权人核查，并在“苏州申联玩具有限公司管理人”微信公众号以及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进行公示。对于管理人的债权认定，在公示期内债权人既未依法提出异议，同时也未起诉至法院。对于债权人苏州市鑫锐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苏州市依品精密钣金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品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苏州飞龙铝业制品有限公司、沈留林、钱钰林、苏州市如毓包装有限公司、相城区黄埭镇顺安五金加工厂所申报的债权 5085997.8 元不予认定，管理人于 2021 年 9 月 23 日依法将上述 8 家债权人的债权认定结论交由第三次债权人会议核查，债权人未提出异议，亦未有债权人起诉至法院。对于债权人顾祖英、刘晓莉申报的债权，管理人不予认定，顾祖英、刘晓莉不服管理人的认定结论，诉至法院，经一审、二审判决，已驳回顾祖英、刘晓莉的诉讼请求，故管理人对于顾祖英、刘晓莉申报的债权均不予认定。

综上，管理人认定国家税务总局苏州市相城区税务局等 24 家债权人合计债权额为 12919817.44 元（其中税收债权 1112682.4 元，普通债权 11805749.95 元，劣后债权 1385.54 元），并编制《苏州申联玩具有限公司无异议债权表（二）》，向本院申请裁定确认。

本院认为：管理人对债权人申报的债权进行审查，并编制债权表提交全体债权人核查，同时依法进行了公示，管理人将债权表中记载的无异议债权申请本院裁定确认，符合法律规定，依法应予确认。据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五十八条第二款的规定，裁定如下：

确认国家税务总局苏州市相城区税务局等 24 位债权人对苏州申联玩具有限公司享有的债权（详见《苏州申联玩具有限公司无异议债权表（二）》）。

本裁定自即日起生效。

审 判 长 舒 馨
审 判 员 徐永明
审 判 员 王 玲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七日

法 官 助 理 林小烨
书 记 员 周 慧

附：《苏州申联玩具有限公司无异议债权表（二）》

序号	债权人名称	债权申报金额	债权确认金额	债权性质
1	国家税务总局苏州市相城区税务局	1472748.81	1112682.40	税收债权
			360066.41	普通债权
2	曾建华	500000.00	342738.00	普通债权
3	马惠忠	7972730.00	6322065.00	普通债权
4	赵云	7704395.00	1007749.92	普通债权
5	盛佳泉	97753.50	46810.90	普通债权
			1385.54	劣后债权
6	苏州市相城区蠡口文化印刷厂	925198.08	925198.08	普通债权
7	昆山大世界油墨涂料有限公司	73318.05	73318.05	普通债权
8	广东冠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88606.10	688606.10	普通债权
9	苏州隆顺油品有限公司	235254.00	235254.00	普通债权
10	苏州飞蓝软件有限公司	52990.00	52990.00	普通债权
11	浙江东部塑胶股份有限公司	676704.80	676704.80	普通债权
12	苏州鼎尊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2495609.50	325517.24	普通债权
13	顾加楼	4606763.00	598868.80	普通债权
14	苏州鑫美嘉和装饰有限公司	1055415.30	149862.20	普通债权
15	苏州市鑫锐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81366.00	0.00	普通债权
16	苏州市依品精密钣金科技有限公司	489244.40	0.00	普通债权

17	苏州品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5000.00	0.00	普通债权
18	苏州飞龙铝制品有限公司	112000.00	0.00	普通债权
19	沈留林	4295000.00	0.00	普通债权
20	钱钰林	26450.00	0.00	普通债权
21	苏州市如毓包装有限公司	61937.40	0.00	普通债权
22	相城区黄埭镇顺安五金加工厂	15000.00	0.00	普通债权
23	顾祖英	1063333.00	0.00	普通债权
24	刘晓莉	3510925.00	0.00	普通债权
小计		38217741.94	12919817.44	